

美国如何规范「在家上学」

□ 杨钦 编译



近日,我国教育部下发通知,要高度关注接受“私塾”等社会培训机构教育的学生,不得擅自以“在家学习”替代国家统一实施的义务教育。对此,有人表示不理解,理由是美国近年来“在家上学”学生越来越多。须知,让孩子“在家上学”不能仅凭家长个人意愿,需要社会、学校、政府等合力保障,需要法律政策等严格规范,需要接受严格的考核评价……本期,聚焦美国如何规范“在家上学”。

“在家上学”在我国绝对算得上新鲜事物,但在美国却是从19世纪末开始萌芽的一种独特教育方式,并于20世纪60年代蓬勃发展。当时,美国一些拥有较强经济实力和较高文化素质的中产阶级家庭,选择自己在家教育孩子,他们认为带领孩子学习,会更加关注孩子的个性、天赋和兴趣,可以自主选择适当的教育方法和学习重点,有利于开发孩子潜能。

在美国,“在家上学”学生界定为在5-17岁(K-12)任何阶段本来应该在公立学校或私立学校接受教育,实际上并没有在学校上学而是在家中学习或在校学习时间每周少于25小时的学生,因临时身体疾病请假的学生并不包括在内。

1999年,美国教育部国家教育统计中心成立国家家庭教育调查项目,收集全美“在家上学”学生的家庭情况。从最新统计数据看,2016年全美约有230万学生选择“在家上学”,而这一数据在1999年开始调查时是85万,2003年是110万,2007年是150万,2013年是200万。通过调查不难发现,美国“在家上学”学生数量还在继续增长,“在家上学”学生总数约占全美K-12年龄段学生总数的3.4%。

“在家上学”的起源

美国是一个移民国家,最早移民美国的一批受迫害的清教徒,受当时的种种条件限制,他们对子女的教育只能在家里进行,父母承担了教育子女的主要责任。此后,美国各州陆续通过法律强调家庭在子女教育上有不可推卸的责任,但随着义务教育的普及和公立学校运动,制度化学校教育逐渐成为美国教育的主流。

然而,到了20世纪50年代末,学校教育弊端日益凸显,人们对公立教育的批评越来越多,要求教育改革的呼声不断涌现。1964年,美国一位叫约翰·卡尔德维尔·霍尔特的教育家发表著作《儿童教育的失败》,强烈抨击美国公立教育制度的缺陷。他认为,传统的学校教育体制僵化,而且人为地给孩子造成不必要的精神和学业压力,孩子没有自由的成长空间和主动思考的余地。

与此同时,美国早期教育研究学会在参考了8000多份当时的幼儿教育文献后指出,美国8岁至12岁孩子没有参与意识,现行的学校课程摧毁了他们在精神上和身体上的能力,相比之下,一些并不富裕的非洲国家由母亲掌管的家庭教育却非常成功。这些理论和研究,深得一些美国家长的认同,于是“在家上学”逐渐成为可以接受的方式。

从20世纪80年代开始,美国各州逐渐将“在家上学”合法化。同时,为了保证“在家上学”的质量,美国各州在1988年达成共识,确定“在家上学”的5个基本标准:有孩子“在家上学”的家庭必须在地方学校系统登记;各州须规定家庭教师或父母作为教师的资格标准和课程的最低标准;家长要定期向学校官员汇报孩子的学习情况;建立“在家上学”学生评价体系;对“在家上学”未取得进步的学生给予补课。

哪些孩子“在家上学”

据最新的调查数据,美国230万“在家上学”学生中,来自白人家庭的学生比例占到83%,来自非贫困家庭的学生比例占到89%。也就是说,参考美国家庭贫困线标准,每10名“在家上学”学生中,只有1名来自贫困的低收入家庭,而绝大多数选择“在家上学”的学生来自中产以上家庭。

从选择“在家上学”的学生父母教育背景看,23%的父母有高中文凭,18%的父母有研究生文凭,父母学业水平大都集中在曾接受过职业教育和大学本科教育。高学历父母和低学历父母选择让孩子“在家上学”的比例都不高。

从“在家上学”学生的地域分布看,41%的学生来自乡村,28%的学生来自郊区,来自城市的学生比例占21%,来自城镇的学生比例占10%。而“在家上学”学生占当地学生总数的比例一般都比较低,在偏远地区的数据

会高一些,达到3.6%左右,在郊区和城市所占比例只有1.6%和1.5%。

从K-12年龄段即5-17岁“在家上学”学生的学段分布看,大部分“在家上学”学生处于中等教育阶段,初中6年级至8年级和高中9年级至12年级阶段,即学前阶段和小学阶段“在家上学”学生人数要少一些。还有一个显著特点是,学生的男女性别差异不大。

“在家上学”的理由

最新的调查报告显示,选择让孩子“在家上学”的美国家长中,有90%的家长是因为对学校环境不满。而在2007年的调查中,主要因素是宗教和道德教育原因。在美国,学校环境因素包括校园安全问题、校园毒品问题、校园中同伴之间的压力问题等。校园安全一直是美国社会普遍关心的重大问题,酗酒、吸毒、自杀、校园欺凌等问题严重威胁美国校园安全。

特别是校园欺凌现象,部分学生在一年级就饱受欺凌,受到嘲笑和打骂,心灵遭受难以恢复的创伤。此外,频发的校园枪支暴力事件也引发了美国家长对校园安全问题的担忧。与学校相比,“在家上学”能够给孩子一个安全可靠成长环境,降低各种负面的学校因素对孩子的影响,还可以避免越来越多的标准化测试给孩子带来的压力,让孩子不需要为考试背上过重的心理负担或竞争压力。

此外,许多美国家长选择让孩子“在家上学”是因为对学校系统感到失望,他们认为学校无法满足孩子的需要,或者孩子在一些学科上学得很吃力而学校和教师却并不能提供帮助。其他原因还有,想让孩子接受非传统教育;想让孩子接受道德教育;表达对学校过分关注学生成绩的不满;表达对现行学生评价体系的不满;孩子身体或心理有某些疾病,等等。

而随着公共图书馆资源的发展和丰富,尤其是在线教育日新月异快速发展,丰富的网络在线课程资源和公共图书馆资源已经成为“在家上学”学生的重要课程来源,这也促使越来越多的美国家长选择让孩子“在家上学”。

“在家上学”学什么

目前,美国基础教育包括11项课程,分别是英语阅读能力、拼写、语言运用、数学、科学、社会学、历史、健康卫生、体育、职业教育和音乐入门。实际上,其中许多内容不必分开教授,比如阅读、拼写、语言运用等,“在家上学”不用每一门课程都开课。另外,教科书可以自选,由于美国“在家上学”发展已久,有专门的出版社为他们准备课本和教师指导手册,哪怕使用自编教材也是合法的。

据最新调查数据显示,25%的“在家上学”学生的教师是他们的父母,父母直接为孩子教授课程。而随着信息技术的发展,网络课程已成为美国“在家上学”学生的主要学习课程。从“在家上学”学生学习的教材看,77%的课程资源来自网络而非教材零售商,25%的家长通过网络课程或亲自学习一些课程教授“在家上学”的孩子。

在美国,30%以上的“在家学习”学生自主学习在线网络课程,这一比例在中高年级阶段学生中的比例更高。美国一些大学也开设专门针对高中生的课程,比如内华达大学和斯坦福大学为高中生提供了大量丰富的在线课程,学生可以根据自己的兴趣和爱好进行选择,并依据自己的学习能力控制课程学习的节奏。

“在家上学”获多方支持

近年来,美国“在家上学”学生数量不断增长,背后离不开各方支持系统的促进作用。

从法律制度上保障“在家上学”学生的合法性并给予监督和支持。在美国全部50个州中,“在家上学”是得到法律支持的合法教育体制,是12年义务教育的一部分。学生完成学业并通过规定的考试就能获得与在校

学习相同的文凭,并可以选择工作或上大学继续深造。此外,美国立法非常关注“在家上学”学生的各项需求。2005年5月,美国国会通过《学校法》,规定家庭学校可以获得私立教育系统的奖学金基金资助。同年,宾夕法尼亚州新修订的《家庭教育法》中,允许“在家上学”学生参加学区的俱乐部、音乐演奏会、体育竞赛、运动会等各类活动。

一些公立学校、私立学校和教会学校也为“在家上学”学生提供支持,“在家上学”学生可以共享学校的学习资源,获取学校的网络教育资源和课程资源等。在加利福尼亚等州,规定了“在家上学”学生必须参加学校组织的考试,每个月到学校接受学习进度和质量等方面的检查。美国一些州实行“双重注册”形式,“在家上学”学生同时拥有公立学校学籍,这样既可以保证“在家上学”学生获取学校资源,也让公立学校获得更多的财政拨款。

各类社团组织向“在家上学”学生提供支持。在美国,有数目众多的全国性家庭学校组织或以州为单位的地区性家庭学校组织。其中,影响力比较大的全国性组织有家庭学校法律辩护协会,为家庭学校提供法律援助和援助,并说服美国联邦和各州政府为“在家上学”学生提供更多帮助和保障。除了各种与“在家上学”有关的社团组织,社区也为“在家上学”家庭提供相应支持,组织各种社区活动和社区服务,为“在家上学”家庭创造社会化环境和机会,同时组织“在家上学”家庭群体之间进行交流、分享经验。

对于备受关注的“在家上学”学生的继续教育问题,特别是高等教育升学问题,目前也有利好趋势。美国各高校逐渐改变对“在家上学”学生的看法和态度,在招生中对公立学校学生与家庭学校学生一视同仁,哈佛大学、耶鲁大学等著名大学也在积极招收“在家上学”学生。相关研究和数据也表明,“在家上学”学生学业水平往往高于传统学校的学生,他们在美国大学入学考试ACT和SAT考试中的成绩也高于全国平均标准和公立学校学

生水平,“在家上学”学生在大学入学后的表现也高于来自传统学校的学生。

“在家上学”存在诸多弊端

需要特别强调的是,在社会支持系统相对完善的情况下,“在家上学”有其自身的一些优势。一些专家认为,首先,“在家上学”可以实现个性化学习和个人潜能的开发,满足个人需求和兴趣,可以帮助学生充分发挥他们的潜力,提高各项能力和水平。

其次,学习和教学时间自由。自由、灵活的学习安排是“在家上学”的优点之一。对“在家上学”学生进行教育的一般是家长或专门聘请的专业教师,教学时间的安排很灵活。为了保证孩子有充分的学习时间,美国大多数州颁布了相关法律规定“在家上学”学生的学习时间,每天不得少于4小时,每年不得少于180天。

但必须承认,虽然“在家上学”有诸多好处,但这并不是美国教育的主流。因为美国“在家上学”学生总数看似不少,但只占全美中小学生的总数的很小一部分,而且“在家上学”学生的最终出路还是要考大学,进行学校教育。

更为关键的是,“在家上学”学生必须面临一个突出问题——社会化问题,因为中小学教育,不仅是让学生的个性、智力、兴趣等得到发展,更重要的是对学生进行情感教育,培养团队合作和适应社会的能力。虽然“在家上学”学生也参加不少社会活动,但家长这些刻意的安排,并不足以让一个人全面发展,因为融入社会所需要的人际交往能力、团队活动能力和社会活动能力,是在与周围同龄人之间长时间互相学习、互相交流、互相模仿中得到认可并发展的。

因此,不少美国教育专家提醒,“在家上学”不是孩子逃避社会的避风港,如果孩子出现交往能力下降等状况,应该停止单独教学方式,让他们进入公立学校就读。

(作者单位系北京师范大学国际与比较教育研究院)

链接

俄罗斯:未达标准须回校上课

1994年6月,俄罗斯教育主管部门颁布《校外考生制形式、家庭形式接受普通教育的示范条例》,明确在学校还是“在家上学”由受教育者根据需要选择,重要前提是所有受教育形式必须达到统一的国家教育标准,没有通过者必须回校上课。据统计,俄罗斯目前选择“在家上学”的孩子超过10万人,但名义上必须在学校注册。依据普通教育大纲的国家统一标准,俄罗斯对此类学生的知识掌握情况实行日常式监控和考核。教育主管部门对“在

家上学”学生的毕业考试有严格规定,其义务及要求与在校学习学生相同。家长或监护人可以根据需要在小学、初中和高中的任意阶段决定孩子的受教育形式,亦有权决定孩子“在家上学”的任何阶段返回学校继续接受教育。

需要注意的是,“在家上学”孩子要想完成严格的学校教学要求,仅靠孩子的爸妈往往有些“力不从心”。因此,为了完成严格的学校教学要求,俄罗斯“在家上学”孩子的父母往往会花巨资聘请家庭教师。

法国:调查专员有权终止“在家学习”

法国相关法律规定,6岁至16岁儿童和青少年必须接受教育,父母可以选择远程教育课程,也可以自行制订学习计划,但父母必须先向当地政府申请。如果父母没有申请,将面临1500欧元罚款。对于“在家学习”学生,政府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跟踪调查,了解学生的身体状况和家庭生活条件,并对孩子的学习

情况进行一些测验,评估孩子是否可以继续在家学习。评估结果不理想,通常会进行二次测验,如果结果仍不理想,调查专员会提出终止该孩子的在家学习状态,要求父母在15天内到学校申请注册。如果家长拒绝把孩子送到学校,将面临入狱6个月刑期以及7500欧元罚款。

英国:升学需要参加统一考试

英国16岁及以下儿童和青少年有3种接受教育的方式,分别是就读公立学校、私立学校以及在家接受教育。根据英国190个地方政府信息统计反馈显示,目前英国共有3.7万名4岁至16岁儿童和青少年选择在家接受教育,理由包括生活方式不同、不满意当地学校管理、

与学校存在分歧、存在特殊需求、防范校园欺凌和宗教问题等。在英国,对于升学而言,在家接受教育的孩子进入大学本科阶段的最直接方式是通过A-Level考试,这个考试试题由大学所属的考试委员会统一命题,内容来自全球统一的全英文教材。